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一日出版

黨務半月刊

第三十期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南京圖書

機
密

第一戰區
特別政治部
黨部編印

黨務半月刊第十三期目錄

總裁訓示

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休會詞

選錄

我們在今天應有的努力……………馮玉祥

告革命青年……………陳誠

敵人政治的新分野……………黨報社論

專載

修正軍隊特別黨部及團連黨部組織條例

各級軍隊黨部處理人事應注意事項

製訂加強小組訓練實施要點

無黨籍官佐銓敘補救辦法

各級黨部工作人員辦理入黨手續須填送軍人入黨志願書

寫入黨志願書應注意事項

製頒黨志願書式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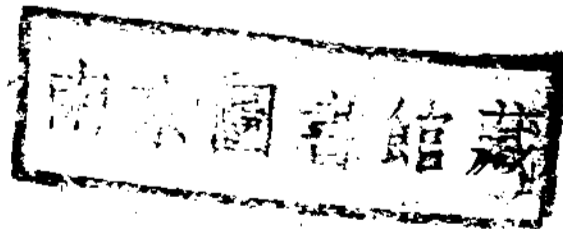
中國國民黨國民革命軍第一戰區特別黨部

啟事

本部刊行之黨務半月刊，自下期起改為黨工導報，仍每半月發刊一次，內容重新訂定如後：

- 一、總裁訓示
- 二、黨國名人言論
- 三、黨義研究工作研討及國內外政治經濟文化動態之論著
- 四、黨工通訊
- 五、半月大事述評
- 六、中央頒佈之重要法令

以上第三四兩欄，歡迎投稿，一經登載，酌致薄酬。



總裁訓示

國民參政會

第五次大會休會詞

本會第五次大會今天結束，這一次大會開了十天，我們參政員同人，不分晝夜的辛勤工作，政府向本會提出報告，是言無不盡，本會同人檢討政府設施，貢獻辦法，提供意見，是知無不言，彼此和衷共濟，大公無私，可以說這次大會，比之四次精神格外充實，成績亦格外圓滿，而且大會所有議案，件件針對實際，沒有一件空洞難行的，這是本會最大的進步，給與全國苦難同胞以很大的安慰，更令全國軍民無限感奮，本會是集合全國耆賢英俊之士而成的，可以說『就是代表我們全國國民的公意，大會愈開愈盛，正像我們軍隊愈戰愈強，大會的審查報告和議案，政府一定能充分接受，切實施行，也希望大家督促國民一致努力來實行。』

回溯本會的成立將近二年，我們對國家的貢獻，實在是很大，舉起最重要的，一、

是精誠團結的實現，自從本會成立以來，全國上下都能真誠團結，確實做到集中意志，統一行動，同生死，共患難，政府和民間的意見，已密切貫通，全國賢能才俊，都能一心一德，共同為抗戰建國而奮鬥，二、是抗戰國策的貫徹，本會歷次開會，都有擁護抗戰大計的鄭重表示，使全國人民有一致的目標，世界各國，有明確的認識，我們兩年來無論抗戰環境如何艱苦，而抗戰國策始終堅定。絕不動搖，本會的一貫擁護，實在有很大的力量，三、是民治楷模的樹立，這是本席在第一次開會時所貢獻的希望，而我們兩年來是完全做到了。我們已完全摒除了過去議會種種的缺點，一切都開誠布公，絕沒有意氣用事，我們中國從漢唐以至於宋明，士丈夫最大的惡習，就是各逞意氣，不惜以國家民族利益為犧牲，唐之牛李，宋之洛蜀，明之東林，幾社復社，都是相輕相排，固執成見，置國家民族利害於不顧，結果意志力量不能集中，國家民族就要紛亂危亡，然而我們現在的情形是完全不同了，我們祇要一提到國家民族和抗戰，所有個人或少數人的意見，就完全可以化除，彼此諒解，求得合理的解決，這充分證明了中華民族已成為一個近代進步的民族，而且我相信我們中國進步，如最近數年來之速，將來對於世界地位，亦必能後來居上，今天本席以議長地位，檢討我們過去成績，覺得有無限的光榮，也確信這是我們民族前途光明的象徵。

綜合觀察這一次大會議決的案件很多，而全體所集中注意的不外三大要點，一是誅

斥敵僞，二是發展經濟，三是實施憲政，這都是我們當前的要計，也是全國人民所關切的問題，現在本席逐次加以敘述和說明。

誅斥僞敵發揚正氣

第一、誅斥敵僞，當本會舉行的第二日，全場一致通過發表討伐漢奸汪兆銘僞組織的通電，是我們整個民族公意最嚴正的表現，通電中所斥責的「日降敵爲救國，稱亡國爲和平」，這就把奸逆的醜惡，盡情的揭破了，「世上豈有以亡國爲目的之憲政，豈有以降敵爲主義的政黨」，這就更把我們全中國有血氣有才智人士向堅強決心明白的宣告了，這一點於我們抗戰的前途，實在是有極重大的關係，拿我們中國從前歷史來說，每逢國家外寇侵凌，大難當前的時候，最要緊的是在彰明是非，辨別邪正，我們不怕國家衰弱，不怕外患嚴重，祇怕邪正不分，是非不明，歷代亡國，不但是士大夫競尚意氣，以私害公，或是喪盡廉恥，不重氣節，而一般社會也是邪正混淆，黑白不分，以至人心麻木。不知不覺的陷於覆亡，各位可看宋史，當金兵渡河南侵的時候，曾說「南朝誠無人矣」，這句話我們至今讀之，猶覺痛憤慘惶，當時宋末南渡後的人口，現在雖沒有正確的統計，但至少當在一萬萬人以上，金人所以說南朝沒有人，就是因爲當時民族正氣消沉，廉恥道喪，張邦昌秦檜諸奸，只知降敵以求和，不知抗戰以求存，因之人既不咸

其爲人，而國亦不成其爲國，所以很小很小的金人，亦敢來侵凌我們堂堂中華，甚至被他滅亡，由此可知，現時我們抗戰所最緊要的是在發揚民族正氣，明春秋之義，嚴夷夏之分，現在漢奸汪逆偽組織，假「和平」的名義來賣國，假「救國」的名義來降敵，亦就是他妄想顛倒黑白，淆亂人心，本會在這個緊要關頭，全體一致的來探討，就是盡到了明是非別邪正的責任，這種正氣的力量使全國國民認識忠奸不兩立，敵我不並存的意義，加強我們抗敵鋤奸的決心，比之一百萬軍隊的力量還要偉大，只要我們全國人民知道奸邪亂賊在所必誅，華夏尊嚴在所必保，使正氣常存，正義彰明，任何強暴的敵人，決計亡不了中國，所以本會這一次正言誅斥，實足以使敵寇喪胆，奸邪落魄，但敵人一方面說，對於我們中國現在民衆精神力量的偉大，敵國軍閥是永遠不會認識的，敵國始終是不認識時代，更不認識我們中國，他不僅是處心積慮，而且是塞耳蔽目的，只妄想滅亡我國，他只知道我國宋明末季的歷史，對於元清兩代如何滅亡宋明的古法，研究得特別精詳，但他全未研究到最近中華民國成立前後的歷史，他更不知道滿清是怎樣覆亡的，民國是怎樣建立的，以至於我們國民革命軍如何北伐，如何抗戰，這一段最重要的歷史，敵國竟是完全忽略，毫不瞭解，更不會想到我們建國最高原則的三民主義，和三十年來國民革命偉大的力量，各位近日看報，不是敵國大吹大擂的要派阿部信行來做變相的朝鮮總監嗎？他們爲什麼要這樣裝模作樣鋪張揚厲，就是他自己知道這完全是「

掩耳盜鈴」的所爲，所以他特別要粉飾張皇，以爲自欺欺人之計，殊不知他正我們中國受到這樣的侵凌侮辱，只有格外激動我們同胞的民族意識，提高我們抗戰精神，加深中日兩國世代無可解除的仇恨，我們中國今日不但不像南宋時代要被敵人輕視爲「沒有人」，我們現在集中全國賢才英俊，積極負責，一致抗戰，只就我們今日參政會同人同仇敵愾的精神來說，已足表示中國不但是有人，而且除極少數漢奸敗類以外，全國四萬萬五千萬同胞，都是受民族意識陶冶的三民主義實行者，都是復興民族的徐錫麟，溫生才，李沛基，彭家珍諸先烈的化身，誰要滅亡我們中國，誰先就要被我們所滅亡，我可以大胆說一句，中國現在全是三民主義的信徒，有主義，有決心，有計劃，中國現在實在是不怕沒有人，反觀今日敵國的情形，有人嘗說，「日本誠無人矣」，這句話，不止是外國人所常說的，就是他們日本人自己，亦早已公開無忌的說他「日本真是無人」，但在我以爲我們只可以說他現在的政治家，皆沒有骨格，沒有識見，他的軍人，更沒有武德，沒有人格，各位祇要看他自八一八以來以及前年近衛文磨，「東亞新秩序」的聲明，乃至去年年底影佐禎昭與汪逆兆銘所訂「日支新關係」的密約，到了此次派遣阿部信行來華妄想重溫傷亡韓的舊夢爲止，就可以知道敵國的政治家和軍人，實在是貪婪狂妄，自欺欺人，既無腦筋，又無骨格，這種無腦筋無人格的人，支配着一切，也就等於沒有人一樣了，各位且看阿部的命運，將來究竟如何結果，我以爲他來中國，當然

比不上他們從前第一任朝鮮總監在哈爾濱被刺斃命的伊藤博文，但是他一定會做我們民國成立前夕之廣東的罕琦鳳山，北京的良弼，四川的端方，與安徽的恩銘一樣的結果，即使他本身微幸的不慘死在中國，而他們整個國家的命運，亦必由阿部這次來華，而葬送在我們中國手裏，所以阿部此次來到中國，不但證明敵國「無人」而且根本上日本整個的國家，完全失敗了，因此可以反證我們中國已由此次抗戰，完全奠定了復興的基礎，而東亞民族整個解放的保障，亦全在於此。

發展經濟生產節約

第二、發展經濟，本會同人這一次最注重的抗戰期中的經濟，無論審查報告，討論提案，對經濟方面，特別的周詳，有許多問題是政府已在注意而希望集思廣益得到解決的，各位這樣熱心貢獻本席深為欣慰，但我有幾點意見要順便說一下，我認為我們中國的經濟性質和各國不同，不能和別國一樣看法。戰時經濟愈久愈困難本來是一定的事理，中國當然也不能例外，但現在中國抗戰已近三年，我們過去經濟情形，和別的國家在戰時所遭遇的不同，可以說兩年多來的經過，大體上都比其他戰爭國家良好，因為我們在戰前經濟機構沒有健全，經濟基礎亦未臻充實，而能夠支持到現在這個樣子，這實在是「不容易的事」，而最主要的原因，則因為中國的經濟是天然的適合於持久抗戰的戰時經濟

，和其他工業國家不相同，各位對當前物價高漲問題很關心，然而我的看法和各位有些不同我認爲我們民生日用必需的物價當然要竭力設法抑平，囤集居奇必須嚴禁，交通供給必須改善，但對於整個經濟的前途，絲毫不必憂慮，這和我在開戰以前對軍事的眼光一樣，我們經濟不是沒有辦法，乃是現在還沒有盡到人事，否則決不會有什麼困難，各位須知我國現在所有的是地大物博與人衆三個要件，我們任在何處都可以得食得衣，至於住的問題，更容易解決了。衣食住是國民經濟主要的三大需要，這一件事祇要我們調劑管理得宜，交通運輸得法，都不會有何問題的，所以我對戰時經濟前途認爲只要我們能努力生產，實在是毫不足慮的。而且抗戰是有益於我們整個經濟計劃之發展與完成的，我們的抗戰愈久，我們的經濟愈有辦法，何況我們此次已經確立了一個第二次一三年抗戰經濟計劃——我可以說我們戰時經濟絕對無問題，要知道勤苦本來是我們民族的特性，祇要政府人民以戰時的精神來共同盡力，不但絕無問題，而且還能格外進步，現在就要照着我們既定的經濟計劃和大會的建議案切實努力，求其實現，不但政府要特別努力，我們國民也要共同一致，督責自身，督促政府，協力合作，求生產的增加，管理的得當，我可以說這樣不獨能持久抗戰，也格外能得到友邦的同情，假使以後情況再困難幾倍，我們也一定能自主自給，必可使經濟力愈戰愈強，這裏特別要提醒大家和一般國民的就是要大家能特別的忍痛特別的吃苦，我們切不可和平時的標準，來過現在戰時的生活。

總不可以稍微吃一些苦，就要叫苦，我們要預想今後比現在或將有十倍二十倍的困苦日子，所以我們此時要立定吃苦忍痛的決心，來擔當這個苦痛，克服這個困難，我們要盡量增加生產，要極端節約消費，也要隨時改善一切經濟方面的辦法，政府要格外負責，人民也要格外勤奮堅忍，我們要以宋末南渡以後宴安怠惰苟且偷生爲鑑戒，要知道當時朝野如果能吃苦忍痛，能努力奮鬥，決不致於滅亡，何況我們現在勝利基礎已立。我敢斷言以後敵人決不能滅亡我國，祇怕我們自身懈怠散漫，乃致於自己滅亡自己，所以我們要特別的負責任，重氣節，勿使將士流血，同胞受苦，所造成的功績，前功盡隳，以後對於經濟在辦法一方面，要適應事勢，逐步改善，發現了缺點，就立刻改正，貪污在所必懲，怠惰在所必棄，總之，更我們能忍痛，能吃苦，就必能達到抗戰勝利的目的。

實施憲政注重實行

第三、關於實施憲政。我們這一次會議對於憲法草案，大家都開誠布公，盡量發表意見，討論十分熱烈，雖因時間所限，未曾得到一個結論，但我們同人在會後一樣的可繼續研究，以底於成，本會當將期成會草案，和各人意見併送政府，待國民大會來採擇，來作最後的決定，本人前兩天在會議中間曾簡單發表所見，現在再要申述幾句話，我認爲憲法本身是否完美，是一個問題，而能否實行，又是一個問題，而且行憲的人，

亦是一個問題。各位須知我今日所謂行憲的人，並不是指政府單方面而言，我對於行憲的意見。一方面政府固要負起行憲的責任和能力，而一方面人民本身更要有行憲的責任和能力，本人現在兼理行政，我前天所發表的意見，並不是站在行政當局的地位，怕政府爲了憲法而受到束縛，這正與諸位大家對於憲法意見，發揮各自主張，熱烈的討論，是一樣的，這並不是爲我們現在自身有所打算，我們完全是爲將來的國利民福作打算，我個人盼望憲法成立，不是一年兩年了。十年以來，一貫的主張，就是盼望着憲法能及早頒布實施，但我的衷心，完全是一張白紙，絕沒有一些成見，我唯一的希望，就是希望憲法頒布以後，尤其是開始的十年二十年之間，要它能行得確實行得順利，沒有窒礙，也沒有糾紛。我們民國成立快要三十年了，我們國家不能踏上民治的政軌，而且頒發毀法，起了無數的糾紛，我們今天在場的。有許多同人都是親歷其境，而且親受這個痛苦的，我們大家都負有行憲的責任，我們不能忘却過去三十年的痛苦經驗和教訓，更不能忘却全國人民爲憲法問題所受無窮的痛苦，和我們國家所受無限的損失，因之我們今天決不能隨隨便便的訂一個憲法，使國家再受損失，人民再受痛苦，所以本席要誠懇貢獻兩點：（一）制憲一事要完全替國家人民真正利害作打算，我們不獨應注意過去，還要顧及現在和將來，對於過去，我們要注重我們國家的歷史和一貫的國情，借鑑於民國以來痛苦的教訓，對於現在，我們要顧到抗戰建國的實際環境，而同時對於將來，我們

更要顧到憲法頒布後十年二十年內未來情況與國家民族百年久遠的大計，爲憲法立定良好的基礎，對於如何充實民族自衛力量，如何發展人民全體幸福，如何鞏固人民真實權利，都要很周詳的攷慮及之，我常說行的意義，最要緊的是落實，總要使沒有一條行不通，纔能立憲政不拔的基礎，（二）我們既要造成中國爲三民主義共和國，對於我們國父孫先生的民權主義和五權憲法的精神，是絕對不可違反的，我們既然一致擁護我們國父的遺教，就要體會到「權」與「能」分別的精義和五權制度創作的真意，絕不可以有抵觸五權憲法的規定如果有認爲一時不能做到而要待逐漸充實和逐漸改進的，那我們當然要有暫時變通的權宜，但切不可對三民主義有附帶的條件，也不可以有違反五權憲法精神的條款，規定於憲於本身之內，因之我認爲憲法的規定，要盡量適應事實，要注重我們不成文的許多事例，所以條款不宜過於繁密，而且要富有彈性，更要使條條都能實行。

以上已把我們這一次會議最緊要的議題，加以檢討，並貢獻個人的意見，現在我們第五次大會是閉幕了，在半年以內，我們就要召集國民大會，我們抗戰建國工作日益緊張，就在閉會以後，要期待各位同人努力事項很多，各位同人過去同舟風雨，不避勞怨，一心一德，共濟艱危，豈但個人之感激，也給予全國軍民最大的鼓勵，今天本席奉陪大家一句話，我們要完成抗戰建國大業，救起我們的國家，最緊要的重視實際，一切不

能離開現實，這是本席懇時刻警惕，也希望與各位同人相共勉的一句話，因為救國的工作，一定是艱難的，辛苦的，我們不獨是體力上的勞苦，而我們的心神上實是更苦，我們要注重實際，要不避勞怨，更要操心慮危，同舟共濟，不可有絲毫的大意，我個人生平所始終自戒的，就是不敢好高騖遠，要知道我們最大的任務，是求得中國的獨立自由平等，現在敵寇尚未驅除，建國還未成功，人民還受痛苦，在外人的心目中，實在看我們中國人比亡國奴還不如。所以我們切不可忘却我們國家現時的痛苦和恥辱，歷代朋黨誤國，就是忽視國家艱危，忘其所以，因之互逞意氣。今日敵國日本所希望我們造成的是這樣一個散漫怠弛的國家，而這一次本會所表現的精神，就完全和他們的惡意猜測的完全相反，這樣對於敵僞是一個很有力的反擊，希望我們同人，以後無論對於制憲行憲，或是抗戰建國，都要腳踏實地，以實事求是的精神，來領導民衆，堅苦奮鬥，總之，我們要忠實估計目前的實在環境，要挺身擔當一切應有艱危的任務，我們固不妄自誇大，我們也決不妄自菲薄，希望各位同人本着舊年來休戚與共的一貫精神，以後更要爲國家盡辛勞，爲個人作諍友，共同一致，來貫徹我們神聖的使命。

選錄

「我們在今天應有的努力」

——馮委員玉祥播講——

（中央社訊）馮委員玉祥日前在中央廣播電台播講，題為「我們在今天應有的努力」，茲探誌原詞如后：

抗戰到今天，最後的勝利已在我們眼前了。因此，最大的努力要在今天拿出來，勇敢直前的，不屈不撓的，把已看到的勝利，確實的爭取到手中，假若在今天我們稍一遲疑，或稍一鬆懈，我們的勝利，就會延期下去。我們的苦痛，也就無疑的要延長時日，勝利是要動手拿過來的，他不是自天而降的東西，爭取勝利是全體同胞的責任，不僅僅仗着前方作戰的軍隊，有一個人袖手旁觀，就減少一分力量，有一個人自私自利，專為自己打算，就是給勝利的來臨立起一個障礙，所以在今天我們每個人都要反省以下都有沒有自己的必要。在平日我們也許有時候偷點懶，或對事馬馬虎虎，到今天，我們是在

爭取全民族的自由獨立，勝則生，敗則死，所以我們一點也不能偷懶，什麼事也不許馬馬虎虎，我們個人的懶惰馬虎，就能把一切將要勝利的棋給耽誤了。

當我們明白了這一點，而想要檢討自己的時候第一我以為我們不應只罵罵汪精衛，而把過錯全推出去，是的，汪精衛該罵該詛咒，不過，那麼大的漢奸是罵不死的，我們更要切實的去打倒他，使他不但千秋萬代挨罵，而且教歷史記載我們是怎樣把國賊打倒的，汪精衛之所以去作漢奸，不過是希圖富貴地位，而不惜向日本人屈膝，他是個沒有骨頭的人，那麼，誰去打那個軟體動物呢，誰能去打倒那個軟體動物呢，用不著說自然只有骨頭硬有氣節的人，兩個軟體動物是誰也打不死誰，而且也根本不想去打的，這我們就該深深的反省一下了。我們自己是不是生活非常嚴肅，像個戰鬥員的樣子呢，我們為政府，或為社會服務是不是為了抗戰，而不是為了爭權奪利呢，我們作事是不是自動的為了抗戰而格外賣力氣，而不因生活的辛苦艱難就灰心喪氣呢，假若我們能這樣反省一下，我敢保我們就會馬上明白過來，漢奸們之所以為漢奸，就因為他們只看見了自身的利益，為爭取保持這個利益，就昏着心去作那些下賤無恥的事情，他們永遠不會反省，他們永遠不和他們的良心打個招呼，不，他們反倒老怨恨別人，凡是有碍於他們的私利的全要不得，凡是肯給他們一些好處的都是好的，日本人給他們金錢地位，他們就跪下領賞謝恩，他們沒有良心，他們是人類的渣滓，我們呢，我們必須反省，用反省去清

洗良心只有血心烈胆的人，才能掃清那人類的渣滓這就是說，漢奸們既是人中的渣滓，就不應存在世間，我們現在要堅強自己，去擔任起掃除人類渣滓的責任，不幸，我們若不擦明了眼睛，洗清了良心，那就很危險了，因為我們一閉起眼睛混。我們自己就走到垃圾箱裏，與人類渣滓爲伍了，

能這樣檢討自己，我相信我們就必能更進一步的想到，我們不只要消極的管束自己而且要積極的把我們的思想行爲與抗戰相配備。成爲一個英勇的救國的戰士，這是說，我們的思想與行動，都要配合着「軍事第一」與「勝利第一」的原則，在今天一個建議，一個計劃，一件事情，以什麼爲取舍好壞的標準呢，那就要看牠是不是消極的不妨碍不削減軍事的力量，積極的要直接或間接的有益於軍事的發展，在這裏私人的志願是絕對不許存在的，我們自己的計劃與操作是爲了軍事的勝利，我們也本着這個精神去批判別人，一個錢花在無關於抗戰的事情上，要知道，就是白白的扔掉了一個錢，一點精力花費在無關於抗戰的事情上，就是白白的消耗了一點精力，在良心上，我們不許，一定不許，有這樣的事，在事實上，我們也就不該對誰或對某件事去敷衍，我們的地大物博，有足夠抵抗暴敵的物力，可是我們也不該有一點浪費，有一點馬虎，我們要時時刻刻，事事處處，爲國家節儉，好把全部的物力與精神都用在軍事上，以爭取那已確定了的勝利，我們自己要成個能吃苦耐勞，樸素勤儉的戰時的人，同時帶國家與公衆的金錢與

東西，也要和自己的一樣愛惜。我們不求自己的舒服，也不許別人濫用浪費，暴敵所要給我們的是永久的痛苦，爲避免使大好山河變成地獄，我們才去抗戰，抗戰就是以一時的痛苦，解除永久的痛苦。所以每個人都要咬上牙，每個人都要認清楚這是軍事第一的時期，一切都須以軍事爲出發點，有了這個清楚的認識，我們自然能把意志與力量集中起來，手拉手的去赴戰，去爭取勝利。當我們表現了這種決心與精神的時候，我們便有了很大的感召力量，就能把淪陷區域的人力財力招致過來，加強我們的戰鬥力量，而粉碎敵人以戰養戰的陰謀，反之我們若失去這中心的思想，我們的行動並不完全朝着軍事與勝利，我們自己就先顯出渙散浮動，自然就沒有什麼感召力了。

上面的一段話，我相信是極客觀極公正的。由這客觀而公正的態度出發，我也相信我們馬上就會想到我們前線上的士兵，而使我們感到慚愧，前方苦戰的勇士是多麼可欽佩，值得讚揚，可是我們對他們盡了什麼心呢，誰都該曉得吧，物質的供給越好，士氣也就越好，勝利也就越早來到，但是我們似乎太注意了自己，彷彿我們作事專爲了自已的生活與志願，而把戰爭完全交與前方的士兵了。這對嗎，說到這裏，我就又要提出汪逆精衛來了，雖然我並不願多說這使人口齒的東西，他不相信勝利，他永遠不關心士兵，他的心中只有他自己，假若他也常常到壕溝裏去看看，我相信就是他也得受些感動。而不至於每一聽到我們打勝仗，就說「又是騙人」了，是的，我們的心要是在士兵身

上，我們才能肅清了自私，而把士兵認作自己的手足，同時也就看清，只有關切與幫忙士兵，我們才能勝利，我敢說，中國的士兵是世界上最好的，最會打仗的，但是把他們放在沒人照顧的地方，他們還是沒有用的，戰爭是全民族的，不單是士兵的，沒有民衆，只有士兵就像魚離開了水，軍事第一，勝利第一，同胞們，把自己看成一個戰士，把前線的戰士看作兄弟手足吧，這樣，只有這樣，我們才不致把已有把握的勝利，又從手中滑出去，我們要反省，要覺悟，相信勝利，去促成勝利。

告革命青年

陳誠

——二十九年五四紀念日告青年書——

「五四」運動已屆二十一週念，回憶當時青年由救國運動促起整個社會思想與文化的革命，造成了我國近代民族自覺自強與力求解放的革命運動，這種光榮的史實，永遠鼓勵着我們青年與革命的敵人作殊死戰，爲尋求整個國家民族的光明前途而奮鬥。

然社會的變革與歷史的進展，使我們青年今日所處的環境與「五四」時代完全兩樣，而今日中國青年對於革命所負的責任，也是完全不同，今日我們所處的是抗戰建國的時代，全國青年在偉大的領袖 蔣委員長長的領導之下，進行着對日閹抗戰，已經奠定了

最後勝利的基礎，同時革命建國的大業，也正在着着進展；因此，今日我們青年奮鬥的途徑，應與過去完全不同，而所負的責任與革命之進展同時加重，今天趁着偉大的「五四」紀念日，特就當前時代的使命與革命青年的責任，掬誠以告我親愛的青年同志們：

第一：我們要認識當前時代的使命，是在求第二期國民革命的完成，為達成這歷史的任務，首先全國青年要深刻了解國家以統一與民族之獨立，為現代中國一切問題最基礎的前提，唯有求得統一與獨立。才能保持中華民族五千年來的光榮歷史，創造富強康樂的三民主義新中國。因此，全國青年必須統一意志，集中力量，絕對以整個國家民族利益為前提，並以充分的自覺與自信，愛我們的國家與民族，愛我們燦爛的歷史與文化，下來訓練自己做一個頂天立地的中國人。

第二：我們要認清現在與未來的責任，青年主要的革命責任是在未來，而不是現在。因為現在革命的責任已經由我們的長輩擔負着，國家對青年最大的期望，是要求青年承先啓後，繼往開來，繼續革命先烈的遺志，為久遠而艱鉅的建國事業而努力。所以領袖訓示我們：「中國將來命運，實繫於一般青年之身。」我們要負起未來的革命責任，毋負國家與領袖期望，只有現在埋頭準備努力充實建國的智能，鍛鍊強健茁壯的體魄，並特別注意生產技能的培養與國防科學的研究，以及本國史地文化的潛修。這樣，我們

青年才能成爲建國必需的人才，與復興民族的骨幹。此外我們青年尤其重要的是要砥礪忠黨愛國的精神，養成高尚純潔的人格，對於青年同志之間，必須相親相愛，如手如足，彼此甘苦共嘗，精神團結，互助合作，具有利羣愛人的精神，以造成中國新青年的道德的典型。

第三：我們要正確的解除青年本身的苦悶，在思想上，只有信仰三民主義是最正確最革命的道路，我們國家在內憂外患中，能夠克服一切困難，戰勝敵人，完全依靠國民黨有偉大英明的領袖——本黨總裁，他喚起全黨同志與全國軍民起來抵禦外侮，復興民族。最近三年之間，本黨同志犧牲於槍林彈雨中者，前後已達一百數十萬人，這種偉大壯烈的犧牲，是國民黨對於國家民族最大的貢獻，我青年同志只有在最進步，最能奮鬥犧牲的國民黨領導之下，才能謀國家民族的出路，從而謀大家個人的出路。其次，關於青年生活與職業的苦悶，在抗戰建國的勝利過程中，一定會得到澈底的解決，因爲我們過去與現在生活的困難和失業的痛苦，皆由於帝國主義日寇軍閥對我們種種政治的壓迫，與經濟的侵略以及國內的軍閥官僚與反動份子剝削破壞所造成，今後抗戰勝利，建設成功，則一必被壓迫被剝削的因素，已根本剷除，我們青年更可以過自己快樂的幸福日子，尤其在建國的過程中，國家需要千百萬的建設人才，我們青年，正可以各盡所能，貢獻國家，來負起建國幹部的責任。

第四：我們青年應當有自反自覺之精神，增進本身修養的工夫，這種修養的工夫，就是要喚起青年淬勵奮發，砥礪自立自強之精神，以克服惡劣的環境，消除對社會的怨尤，我們知道青年對於政治的不滿與社會的煩悶，原是不可避免的，但是我們應當求之在己，從今立志刷新政治，改革社會，因為未來的社會是我們的，那些腐敗的成份，終將為時代的輪齒所毀滅。語云：「任乎死者，葬乎死者，」便是這個意思。我們要緊的是振作自己，發奮圖強，將來從我們自己的手上，創造一個完善的社會。如果我們不注意這點，徒然怨天尤人，將來難免不蹈前人覆轍，試看「五四」時代打曹汝霖的青年，現在怎樣了呢？這是眼前的經驗與鐵證，我們必須引為炯戒，做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則未來的世界方能一代勝過一代。

最後，我們要瞭解自前青年運動的特點是建設的，統一的，積極的，是破壞，消極的，過去青年運動往往只有人的關係而無組織的領導，只憑感情的衝動，而不重理智的分析，因此，青年成了投機者私人的或派系鬥爭的工具，作了無為的犧牲品，而「五四」運動之所以不能貫徹持久也正因為缺乏組織與訓練。現在自「二民主義青年團」成立以後，青年運動有了顯明的目標，今後全國青年就在統一的組織與訓練之下，每一個人都成了國家的青年，因此我們必須羣策羣力，一致從社會服務與生產建設，並埋頭充實建國的智能，以統一的建設的積極的青年運動，來推動社會的進化，促成革命建國的大業。

總之，我們青年今日處在抗戰建國的偉大時代中，必須認清歷史的時代的使命，與本身的革命的責任，來努力為國家民族謀出路，換言之，就是要貢獻個人的平等自由，以求取國家民族的平等自由。總理北上與黃埔同學最後告別時，曾訓示我們：「大家要希望革命成功，必先要犧牲個人的自由，個人的平等，把個人的自由平等都貢獻到革命黨內來，……只許黨有自由，個人不能自由，然後我們的革命才可以望成功。」這段遺教是總理對於青年革命救國的最懇切的指示。我們希望每個立志革命的青年同志，要遵照這偉大的遺教，從今便有充分的準備與堅強的組織和訓練來替國家民族謀出路，這出路決不是少數人的出路，而是四萬萬五千萬人共同一致的康莊大道——三民主義的革命的康莊大道，青年同志們，我們是革命的先鋒隊，我們要勇敢的向着三民主義新中國的這路齊步邁進！

敵人政治的新分野

最近敵人政治的暗潮，頗值重視。自齋藤隆夫反對「近衛聲明」的事件發生以後，敵人的既成政黨都含着分裂的危機。因為每個政黨都有分化的趨勢，所以十年來所醞釀的新黨運動，又活潑潑地開始活動了。齋藤隆夫事件，本來是很平常的一件事，值不得大題小做。時局同志會與政友會的中島派為仰承軍部鼻息，不惜犧牲議會的莊嚴，議員

的自由，主張開除齋藤的議席，這當然於逢迎軍部之外，尚有重大的政治作用。據說：當時抨擊齋藤的政治集團，有兩大陰謀。第一要製造民政黨分裂的危機，第二要促成米內內閣的瓦解。

齋藤事件經過了許多波瀾曲折，結果是齋藤被開除而告結束了，但是民政黨並未分裂，米內內閣也並未瓦解，從發動這個運動的政治集團看來，是沒有達到預期目的。若從各個政黨看來，除了政友會中島派外，沒有一個政黨不因此發生內部的鬭爭。民政黨是當前人數最多，團結最堅的政黨，當齋藤事件初發生時，黨員大多數反對開除。後來發見有不利於民政黨的陰謀，黨魁才改變方針，也主張開除，因此黨內同情於齋藤的，憤憤不平，幾乎決裂。後來總算是爲顧全大局起見，降了一個與齋藤有三十年交情的友人之外，都隱忍未曾脫黨。然而危機還是潛伏的。

政友會久原派是昨年破裂以後，與中島派分道揚鑣的一個集團，內在的矛盾，非常之多。久原與中島，政治的信念，本來是百步五十步的，只以黨員情感不洽，所以分成兩派。久原派對於齋藤事件，多數反對開除的，因爲其中與久原對立的鳩山，三上，芳澤幾個巨頭，都是信仰自由主義的。久原贊成開除，所以黨議也決定開除，但是有五個黨員不守黨議，投反對票，因此被開除黨籍了。現時雖然未因開除五個黨員，而促成破裂，但黨內的對立是更形尖銳化，深刻化了。社會大眾黨自從改奉國家主義以來，幹部

的大多數，都希望走上法西斯路線，但是，該黨黨魁安部磯雄與其黨羽，依然要死守社會民主主義的殘壘。對於齋藤事件，前者主張開除，後者反對開除，相持不下，引起了黨魁和九個黨員脫黨的不幸事件。現時的社會大眾黨可以說是與國民同盟，東方會，以及政友會中島派，同是一丘之貉了。

民政黨雖然沒有像政友會久原派與社會大眾黨那樣暴露了內部的不統一，可是分裂的危機，也有一觸即發的可能性。新黨運動的政客看透了這一點，同時要把握這不可多得的機會，所以久已不談的新黨問題，又躍塵上。就現在分野而說，國民同盟，東方會，社會大眾黨，政友會中島派，是不成問題的，絕對贊成組織法西斯的新黨。政友會的久原派也有大部分要參加的，久原本來主張「一國一黨論」的，現在已經開始遊說的工作。民政黨中，永井源與櫻內派也是待機而動的。從數的方面說，新黨可以獲得相當人數，形成一個有力的政治動力，但是唯一的困難，在黨魁問題。近衛當然是最合適的人，可是，他是不肯出來的。其次如末次信正，小磯國昭等，也是在擬議之中，贊反兩方都有較大的力量，所以不易決定。

同時，他方面反對法西斯化的政客，為對抗新黨計，也有新組織的運動，如退出社大黨後的安部磯雄一派，正在組織「勤勞國民黨」，據傳米內內閣因其信奉階級鬥爭理論，不許組黨。但是他們如果在黨綱上略為改變，政府是不能不允許的。況且既有這樣

思想的一派人物，即使不許組黨，在社會裏面的潛力，也不可輕視的。政方會久原派中的鳩山，三土一派，必然也要獨樹一幟的。民政黨如果分裂，必然也有一部分與鳩山，三土合作，另組一黨。將來能夠形成兩個旗幟鮮明，壁壘森嚴的兩大陣營，敵人政治的動向，更容易判斷了。現時是醞釀時期，新黨成敗與今後敵人政治，有極大關係，而這種廣大的政治鬥爭，正在我們眼前展開着，等着看吧！

專 載

修正軍隊特別黨部及團連黨部組織條例

—中央執行委員會艷機字一四零號通令知照—

中國國民黨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

——二十九年二月八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四〇次會議通過——

第二條 中國國民黨為養成革命武力，完成革命任務起見，特於陸海空軍各部，各軍事機關，各軍事學校，各保安團隊設置各級軍隊特別黨部。（以下簡稱

特別黨部

第二條 特別黨部設特派員一人，綜攬特別黨部一切事宜。由各該單位最高長官兼任。執行委員三人至七人，組織執行委員會，由各該單位高級長官及政治部主任或特別黨部書記長兼任，由中央組織部提請中央執行委員會任用之。

第三條 特別黨部之職權如左：

- 一、執行中央執行委員會之命令。
 - 二、組織所屬各級黨部並指揮其活動考核其工作。
 - 三、支配所屬各級黨部經費並稽核其收支。
 - 四、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 執行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由特派員主席討論黨務之推進事宜。執行委員之工作由特派員分配之。

第五條 特派員之下設書記長一人，陸軍方面由政治部主任兼任，各軍事機關各軍事學校各保安團隊各軍師管區及其他無政治部之單位，均由中央組織部遴選同志提請中央執行委員會任用之。

第六條 書記長副署特別黨部一切命令指揮所屬職員辦理各項事務。及特派員交辦

事項，其他權責並適用軍事委員會政訓令之規定。

第七條 書記長之下設秘書一人，科長幹事助理幹事若干人，其名額任免與更調由中央組織部核定之，設錄事若干人，由特派員任免，呈報中央組織部備案，但有專任書記長之單位不設秘書，不分科之單位不設科長，其編制另訂之。

第八條 凡有直屬部隊兩團以上之集團軍及其他單位均得設置特別黨部。

第九條 特別黨部下設團（區）（營）黨部（以下簡稱團黨部）暨連（隊）黨部（區分部）（以下簡稱連黨部）其組織條例及系統表另訂之。

第十條 各級軍隊黨務工作人員服務規程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施行。

中國國民黨「區」黨部組織條例

——二十九年二月八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四〇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條例根據中國國民黨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九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團（區）黨部（以下簡稱團黨部）設指導員一人，綜攬團黨部一切事宜，

第三條 由特別黨部委派各該團長或各該單位主官充任之。
團黨部之職權如左：

一、執行上級黨部之命令。

二、實施團黨部本身之業務。

三、考核所屬黨部之工作并指揮其活動。

第四條 指導員之下設總幹事一人，承指導員之命綜理一切事務，幹事錄事各一人，承總幹事之命，辦理各項事務，但設有專任幹事者不設總幹事，各直屬團黨部并得增設助理幹事一人，

第五條 總幹事幹事及專任幹事之任免與更調，由中央組織部決定之，錄事由指導員任免，並逐級呈報中央組織部備案。

第六條 團部及營部各設小組直隸團黨部。

第七條 各直屬團隊及範圍較小之各軍事機關，軍事學校，軍醫院，事實上不能隸於某一特別黨部者得設直屬團區黨部直隸於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八條 各集團軍及軍司令部除有直屬部隊兩團以上者得設特別黨部外，均設區黨部隸屬於戰區特別黨部。

第九條 團黨部統稱第幾師第幾團，團部直屬團黨部，稱直屬某團團黨部。

第十條 直屬團區黨部之組織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十一條 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施行。

中國國民黨連黨部區分部組織條例

二十九年二月八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四〇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條例根據中國國民黨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九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連黨部（或區分部）以下簡稱連黨部）設指導員一人，綜攬連黨部一切事宜，由連黨部委派各該連連長或各該單位長官充任之。

第三條 連黨部之職權如左：

一、執行上級黨部之命令

二、實施連黨部本身之業務。

三、考核所屬各小組之工作并指揮其活動。

第四條 指導員之下設幹事助理幹事各一人，由連黨部官長兼任之，錄事一人由連

黨部文書軍士兼任之必要時得增設助理幹事一人。

第五條 本條例之任免與更調由特別黨部決定後呈報中央備案，錄事由指導員任免并逐級呈報中央組織部備案。

第六條 連黨部統稱第幾師第幾團第幾連連黨部。

第七條 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施行。

各級軍隊黨部處理人事應注意事項

中央組織部通告遵照

本部奉中央組織部愛諭軍字第九六九號通告開「查調整軍隊黨部機構及人事辦法，業經頒行在案。茲依照該項辦法規定，將原有「新成立軍隊黨部人事方面應注意事項」修正為「各級軍隊黨部處理人事應注意事項」，除分別通告辦理，並將前頒發之「新成立軍隊黨部人事方面應注意事項」作廢外，相應檢同修正之「各級軍隊黨部處理人事應注意事項」一份，請煩查照辦理，并請印發所屬各集團軍，各軍，師旅，特別黨部遵照為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各級黨部遵照。

附各級軍隊黨部處理人事應注意事項

(一) 黨部之成立

一、特別黨部、凡陸軍部隊及軍事機關，依照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一條之規定，均

得成立特別黨部，其他特種部隊及有直屬部隊團以上之軍事機關或設有政治部之軍司令部，亦得成立特別黨部。

二、直屬團（區）黨部 凡不屬於各戰區，各行營，各軍各師，及有獨立性之各單位部隊，以及各後方重傷兵站，陸軍等醫院依照團（區）黨部組織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得成立直屬團（區）黨部，直屬中央，惟各直屬軍醫院區黨部一切工作，均授權後方勤務部特別黨部指揮監督。

三、團（區）黨部 凡各單位特別黨部，所轄各直屬團營部隊，及隸屬於戰區等高級機關之集團軍總司令部，及不設政治部之軍司令部，或旅團部隊，均依照團（區）黨部組織條例第八條及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八條之規定，成立團（區）黨部，仍隸屬於各該單位特別黨部於必要時得呈請改設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黨部。

四、直屬連黨（區分）部 凡各單位特別黨部所屬直屬連（隊）部隊依照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九條之規定，得成立直屬連黨（區分）部，直屬於各單位特別黨部。

五、連黨（區分）部 凡各單位特別黨部，所屬各團（區）黨部下之各連（隊）部隊，依照軍隊特別黨部組織條例第九條之規定，成立連黨（區分）部，隸屬於各該團（區）黨部。

六、呈報成立 依照前條一二兩項之規定，必須成立特別黨部數，繪製系統圖，連同主

官等（特派員等人選詳工作人員簽派欄）詳細履歷表，詳案呈請中央組織部（以後簡稱本部）核奪，以便核准成立何種黨部。如經指復核准，並將負責人員簽派後，應即先行開始工作，並依照本部所頒印信方式（詳軍隊黨務法規彙編內）之規定，自行刊製印信備用。同時將印模三份及啓用印信日期成立黨部日期，呈報本部備案。

（二）工作人員之編配及簽派

七、特派員 凡特別黨部，設特派員一人，由各單位部隊主官兼任之。

八、執行委員 凡特別黨部，設執行委員三人至七人，由高級官佐（主官在外）及書記長兼任之。

九、書記長 凡特別黨部，設書記長一人，如該部設有政治部者由政治部主任、政治特派員政治聯絡員或政治督導員兼任之，如無政治部或政治督導員者，由中央委派專任人員充任。

十、指導員 凡直屬團（區）黨部，或特別黨部所屬各團（區）黨部及連黨（區分）部設指導員一人，由各團（隊）或連（隊）主官兼任之。

十一、總幹事 凡直屬團（區）黨部，或特別黨部所屬團（區）黨部，設總幹事一人，如團（隊）設有政訓員或政治指導員者則由政訓員或政治指導員兼任，如無政訓員

或政治指導員者可由部隊主官指定具有黨務經驗之官佐同志兼任，於必要時，得由本部委派專任人員充任。

第七項至第十一項各員，除特別黨部所屬各團（區）黨部指導員總幹事，附具履歷表一份，送由本部任用外，餘均應造具本部所規定之履歷表（寫經歷時必須註明何年何月何地何職及黨證字號）三份（一份轉呈一份存部）送由本部轉呈總裁核交中央常會決議任用，在未奉到中央正式任命以前，如經本部核准有案者，得先到職視事，但應將先行視事日期呈報本部備案。

十二、秘書 凡特別黨部之書記長如係兼任者，得另設秘書一人，（軍特別黨部除外）以部派為原則，由本部檢定合格人員任用之，如距離較遠，交通不便各特別黨部，得由兼任書記長商承特派員依照檢定辦法，荐請中央任用。

十三、各級工作人員 凡特別黨部各級工作人員，依照「調整軍隊黨部機構及人事辦法」內之各種編制規定，除特派員執行委員書記長指導員總幹事秘書等，已於前條敘明外，尚應設兼任或專任科長幹事助幹錄事等人員，關於專任人員（錄事除外）以部派為原則，依照檢定辦法，由部兼定任用，其餘各兼任人員應依照編制規定，分配職務，造具名冊連同各員履歷表（註明黨證字號）呈送本部，以便核發任用書（錄事除外）惟連黨（區分）部指導員幹事及各級錄事小組組長等人

員由該管特別黨部加委另呈部備案，不必個別附送履歷表，其直屬特別黨部之連
（區分）部指導員幹事不在此例，仍應附送履歷表由本部任用。

十四、宣誓 凡特別黨部特派員，執行委員，書記長，及直屬團（區）黨部指導員，總
幹事等人員，經呈奉中央常會通過奉到中央任命或通知後，應由特別黨部呈報正
式成立日期。同時預定地點，舉行宣誓就職典禮，應先期電請本部派員監視，但
交通不便區域，得預定就近中央委員，或高級將領為監視員處處請派，如因特別
事故，不能舉行，得先行就職視事，在相當時期內仍應補行宣誓。

（三）各級組織

十五、各級黨部 凡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黨部，經核准成立後，應依照組織系統，
迅將所屬各團（區）黨部。及連黨（區分）部組織成立同時應將各組黨部組織情
形及成立日期，以及各級人員依照編製規定，及前條第十三項之規定編配具報。
十六、小組 凡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黨部成立後，應依照規定分別劃分各級小組。
小組設正副組長各一人，由該組黨員選舉之，隨即將小組數目及組長名單報部備
案。

（四）人員之異動

十七、兼任人員 凡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黨部之特派員，執行委員書記長，秘書，

指導員，總幹事，科長。幹事，助幹，錄事等人員業經中央任用，或本部委派（委用）在案者，如因原任軍政職務他調離職，其所兼黨部職務，因而去職者，應由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部隨時將原任姓名去職原因及新任人員之履歷表，註明黨證字號，呈報本部改派，以便分別任用（錄事除外）。

十八、專任人員 凡特別黨部或直屬團（區）黨部，專任書記長，秘書科長，幹事，助幹，錄事等人員，業經任用，或呈准備案者，到職後，應將到職日期呈報本部備案（附發保證書時應轉飭填送備查）如久不到職者，得呈請停職。此項專任人員，因故停職或離職時應先行呈報本部核奪。但情節重大者，不在此例。

十九、調動或停職 凡各級專任大員，應力求安定，經委用後，非有重大事故，或過失或在原部任原職一年以上者，不得任意調動或停職，如必須調動或停職時，應先將情形呈部核准後行之。

二十、缺額與補充 凡各級工作人員，應依照編制規定配備，如有缺額須隨時呈請補充，不得久懸，其補充人員，如屬新任者，仍應附送履歷表。註明黨證字號，專案呈報備案或任用，如係專任人員，應依照檢定辦法，由本部檢定任用。

（五）其他

二十一、改組 凡特別黨部或各級黨部改組改制，撤銷或改變番號時均應隨時將改組情形呈

，報備案。

二、黨籍 各籍工作人員，均以取得中國國民黨黨籍者爲限，如無黨籍者，不予任用。至各員之姓名，應以黨證上之姓名爲主，以便查對黨籍。

、任用 凡手續不完全者不予任用，如係政工人員或部隊官佐兼任黨務工作者，頒發任用書時在黨工職務上加兼任二字，以資區別。

制訂加強小組訓練實施要點

——中央組織部通電切實遵辦——

本部奉中央組織部仁淪軍字第一〇九三九號代電開：「據航空委員會特別黨部黨訓庚蓉字第九八號呈爲謀小組訓練之深入計，特製訂「加強小組訓練實施要點等情，附該實施要點一份，據此，查該項實施要點尙切實際，足供參考，除分別印發飭遵外，相應檢同該實施要點一份，電達查照，即希參照本部前頒之充實小組會議辦法，切實辦理，以加強小組訓練爲荷」等因，奉此，合行令仰各級黨部切實遵辦。

附加強小組訓練實施要點

一、健全組織

1. 各單位所屬官生士兵佚統限於本年二月底以前一律編組完畢，各組均須按照規定每週開會一次，不得再有延誤。
2. 各組隨行政上原有建制並視各單位實際需要編成士兵佚小組多至五十人，惟官佐小組應以不超過二十人為原則，如超過此數應劃分為兩組。
3. 各小組正組長概由各該區分部指導員指定，所屬各部份主管人或對黨務富有經驗與熱心之份子充任之，副組長仍由各組組員自行推選。
4. 各區黨部應挑選成績優良之組長，及熱心黨務而富有經驗學識之組員若干人，成立指導小組，至少每兩週開會一次，研討黨務推進方案，並輪流出席各組參加指導。

二、充實題材

1. 小組討論題材以各級黨部自行擬用為主，並須盡量注意符合實際之需要，本部每月頒發之題材作與輔助與參考。
2. 由本部將有關軍事，外交，政治，經濟等一般要義編製討論題頒發各級黨部。

3. 士兵讀材料由本部選定，令知各級應用。
4. 其他各種小冊圖表及「精神」「政治」講話綱要等，仍由本部照舊大量編印。
5. 各單位關於一般圖書之充實，可商請單位主官於經費中酌撥款項購置之。

三、提高興趣

1. 各組在開會時讀完總理遺囑後，即應盡量減少嚴肅空氣，重精神不重形式，務使出席人員能踴躍發言，自由抒展其意見。
2. 小組會議每四次中必須有一次不拘形式如茶會、聚餐、郊遊、座談等。使組內人員之生活多有密切接觸之機會。
3. 各組黨部應斟酌情形常時舉行小組聯會及各種競賽，並略備獎品以資激勵。
4. 小組建議案各單位應迅速辦理，並批復或公佈之，應力除過去「拖延不辦」及「敷衍塞責」之弊病。
5. 在本部黨訓字第二號通告內所舉之各原則下盡量提倡民主精神，使每個組員均能熱心供獻其意見。
6. 各單位主官參加組會時，務須盡量放出謙和誠篤之態度，不使組員對發定有所顧忌。
7. 小組長應於每次開會前充分準備，妥為佈置，散會後詳密檢查研考得失，力謀會

議之活潑生動，吸引一般組員之興趣。

8. 組會時因時間不及有未發言者，可將意見另填入意見表，交組長彙列。

四、加強督導

1. 製發視導表格令各級黨務指導員每月終將本單位內所屬小組開會視導情形填報一次。

2. 各級黨務指導員與總幹事，於所屬各小組開會時，必須儘量設法輪流前往參加指導，最低限度每人每月應出席四次組會。

3. 各級黨部所屬各小組組長，應於每兩個月由黨務指導員召開聯席會議一次，檢查成績，并研討改進方案。

4. 距離甚遠之小組，應由黨務指導員或總幹事每月通信一次，作書面之指導。

5. 由本部經常派員赴各級視察工作，就近督導。

五、嚴密考核

1. 切實施行中央規定之每月考核及六月底十二月底之兩次總考核，令飭各級填報具報。

2. 各級黨部按月將所屬小組會議紀錄彙呈，經詳核後除分別指示外，並比較統計在黨務公報上公佈。

3. 小組會議成績考核之結果，每半年函送航委會一次，請其列作行政上考成之一。
4. 依照第三戰區特別黨部之辦法評定各小組成績，分數按期公佈。

六、實行獎懲

1. 切實執行小組會議辦法中所規定之獎懲辦法。
2. 撥撥核前例請航委會對小組會議之獎懲，與行政上之獎懲視同一致，並同樣公佈。

3. 本部及各級今後多注意於書面之獎勵，以資激勵。

4. 本部三月底將過去辦理小組成績特優與特劣之各級工作人員，作總獎懲一次。

七、訓練內容

小組訓練第一期之主要內容規定如左：

(一) 增進個人德業——從研讀 總理遺教 總裁言論中砥礪各個人之品行，修齊各

個人之人格，養成一般人重視德性，高於一切之風氣，以矯正過去之積弊。

(二) 提高工作情緒——使所有組員均能體認國家民族之危機，建設空軍之重要，及本身責任之重大，而且顯發出熱情，努力工作，增強效率。

(三) 發揮戰鬥精神——各個小組均須發揮黨的鬥爭精神，大均能警覺到漢奸之活動及異黨之潛伏所給予空軍不損害，而自發的出於理論上與行動上之防衛與模

減。

右開各項，分別令飭各級及由本部即行辦理，於本年五月底舉行總檢查，評斷效果，再定第二期之改進方案。

——完了——

無黨籍官佐銓叙補救辦法

——中央組織部通電知照——

本部奉中央組織部仁渝軍字第五〇八八號梗代電開：「查軍隊黨務整理一年後（至本年三月底止）軍官佐無本黨黨籍者，不得任官任職，業經軍事委員會以銓一字第一六八〇〇號通令飭遵在案，茲查限期屆滿，各級黨部或因部隊作戰前線，因交通特殊困難，未據彙報官佐入黨手續者尚多，特統限於本年三月底前辦竣集團入黨，按照規定格式造具入黨官佐名冊呈部，並分送軍事委員會銓敘廳一份志願書表等件，如時間不及，准展期三月補報，至尚未成立黨部各部隊由各戰區特別黨部督促，先行成立黨部，開始工作，於限期內辦理集團入黨具報，藉資補救，除分行外，特電查照」。等因，奉此，合行令仰各級黨部知照。

附黨員名冊格式一份

黨務半月刊

黨務半月刊

四〇

各級黨部工作人員辦理入黨手續

須填送軍人入黨志願書

——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函照辦理——

本部准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軍黨字第一三二八號函開：「案查本處前為便利各級黨部工作人員取得黨籍及簽委起見，曾函准總幹事以上者，填送甲種申請書，代辦入黨手續，此乃規定辦法，并非填送甲種申請書，與軍人入黨志願書，有所軒輊也，惟頒發軍人黨證，近已改由本處直接辦理，手續較前便利，凡以後各級黨部工作人員，辦理入黨手續，務須填送軍人入黨志願書，藉符規定，茲特函請查照轉知所屬遵照為荷！」等由，准此，合行令仰各級黨部遵照。

填寫入黨志願書應注意事項

——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函照辦理——

本部准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二月六日函開：「查填寫入黨志願書表，應注意事項

前經部令通飭在案，乃各特別黨部彙送之黨員入黨志願書，類多不合規定，發還處境，往返頗需時日，而於製頒黨証亦大受影響。茲為根絕此後不致再有上項事實發生起見，爰列舉填寫書表應注意之事項如左：

- 一、新徵黨員應一律用軍人入黨志願書填寫，不得用申請書或其他表格。
- 二、凡已入黨而黨證遺失者，應報請補發，不必再填志願書與編入新徵黨員名冊，遺亡者應詳述入黨地點，年月，介紹人及年齡籍貫，以便查明補發黨証者，亦應分別呈報。

三、每書表應附相片或指模三張，一張黏於貼相片處，餘二張貼於表之上角，不得混和包裝，以免失落。

四、每頁志願書，必須填寫介紹人二人姓名，并註明介紹人黨證字號。

五、志願書與名冊必須編定號碼，裝訂成冊，并於冊面註明番號及黨員人數。

六、入黨志願書與黨員名冊，應專卷呈報，以便早日製頒黨証。

七、填寫入黨志願書，字跡須端正整潔。

以上七項務請貴部於填送入黨志願書時，參照辦理為荷。等由，准此。合行令仰各

級黨部遵照。

製頒指模式樣

——中央組織部通告遵照——

本部奉中央組織部仁渝軍字第四七三〇號通告開：「查迭據各軍隊黨部呈以駐地照相困難，所有入黨申請書，改用作手大姆指指模代替，原經本部核准通飭照辦在案，乃近查各部所送入黨申請書多未附具指模紙片，僅於申請書面粘貼相片欄內着一指模，匪特不符規定，抑且無法製頒黨證，茲製訂指模式樣一種，隨文頒發，希照式翻印，分發備用，并轉所屬遵照辦理，自文到之日起，嗣後呈送入黨申請書，即不得再有上項錯誤，以致發還更填，影響證收工作為要！」等因奉此，合行令仰各級黨部遵照辦理。

指模式樣

姓名

說明事項

1. 入黨時如無法拍照以指紋代替者須蓋指紋二個
2. 蓋指紋須用紅印色
3. 蓋指紋時須用左手大姆指箕斗
4. 指紋紙須用較好紙張

修正工作實施數量報告表「傷亡」欄改爲

「死亡」二字

——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通電知照——

本部准中央組織部軍隊黨務處軍黨字第一二九七號代電開：「查工作實施數量報告表，業經本部修正頒發，新式表格通告各黨部按月填報在案，近以該表黨員數量欄「傷亡」欄仍有修正之必要，茲將傷亡刪去改爲「死亡」二字，凡各級黨部遇有陣亡病故之官佐員生及士兵黨員，均可列入「死亡」欄內計算，務請按月確實填報，并附入工作月報內一併送部爲荷」，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各級黨部遵照。

中國國民黨黨員名冊 字號

軍 一 字 起 止

黨證字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備考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省 縣	

(附註)
一、名冊與入黨志願書應編訂相同之字號
二、名冊應造兩份一存特別黨部備查一隨志願書呈中央組織部
三、名冊須用毛筆楷書

特別黨部 團區 連黨部 區分部 年 月 日 呈